**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考场规则**

1、考生考前30分钟**通过人脸识别验证后**到候考区等候**。**

**2、考生考前15分钟到达考场。考生持准考证、有效身份证件进入考场，缺一不得参加考试。**

3、考生只准携带必要的考试文具（如钢笔，圆珠笔等）入场，不得携带任何书籍资料、通讯设备、数据存储设备、智能电子设备等辅助工具及其它未经允许的物品。

4、考生入场后，应对号入座，并将本人的准考证、有效身份证件放在桌上。

5、考生在计算机上输入自己的准考证号，并核验屏幕上显示的姓名、有效身份证件号，如有不符，应立刻举手，与监考员取得联系，说明情况。

6、在自己核验无误后，等待监考员统一指令开始进行正式考试。

7、考试开始后，迟到考生不得进入考场，考试开始后15分钟内，考生不准离开考场。

8、考试时间由系统自动控制，计时结束后系统将自动退出作答界面。

9、考生在考场内应保持安静，严格遵守考场纪律，对于违反考场规定、不服从监考员管理和作弊者将按按规定给予处罚。

10、考试过程中，如出现死机或系统错误等，应立刻停止操作，举手与监考员联系。

11、考生考试时，禁止抄录有关试题信息。

12、考生点击交卷后，举手与监考员联系，等监考员确认考生交卷正常后，方可离开。

13、考生离开考场后，不准在考场附近逗留和交谈。

14、考生应自觉服从监考员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防碍监考员正常工作。监考员有权对考场内发生的问题按规定进行处理。对扰乱考场秩序、恐吓、威胁监考员的考生，参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（教育部第33号令）处理。